

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开拓前进
——上海县华漕乡虹光村农业合作化史
(征求意见稿)

上海县农业合作化史编写组

1987年6月

目 录

一、洋人乐园边的贫民村

“十里洋场”的一角

富地贫民村

在饥饿线上挣扎

二、喜走合作化

农民的心愿

“自发社”的崛起

“批示”促高潮

三、夹草中的挫折

不坚持按劳分配原则

违背科学办农业

生产方式上追求形式主义

四、艰苦创业

催人奋进的蓝图

创业带头人

“灯光大队”赞

奋斗促高产

五、历史的转折

因地制宜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

强化服务体系

走综合经营道路

集体经济的引力

农民的喜悦

六、回顾与思考

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开拓前进

——上海县虹光村农业合作化史

(征求意见稿)

在上海虹桥国际机场南端，有一国带领群众共同富裕的市先进集体——上海县华漕乡虹光村。这个村自五十年代初组织起来。走上农业合作道路后，坚持社会主义方向，从实际出发，大胆探索，勇于实践，排除困难，艰苦创业，使农业合作化运动深入发展，并在实践中不断开拓前进，农民开始走上共同富裕的道路。

虹光村东连上海市长宁区，北倚虹桥国际机场，南于虹桥乡、七宝镇相接，西临横泾河，青沪公路东西横穿村的北缘，水陆交通方便。全村有11个生产队，539农户，1782人，992个劳动力。耕地面积2079亩，以菜为主、菜粮夹种，其中菜田面积占62.9%，粮田面积30.8%，其余面积种植果树和其他经济作物。1986年，全村农副工总收入509万元，集体积累42.9万元，提留支农资金和社会性开支10.6万元，劳均收入1051元，人均收入1116元，分别高于全县平均数为9.3%、18.2%。集体固定资产296.5万元，劳均拥有2958元，人均拥有1046元。

虹光村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实践，谱写了一曲农业社会主义道路的赞歌。

一、洋人乐园边的贫民村

解放前的旧上海，是帝国主义列强的势力范围，也是洋人和达官贵人酒醉全迷的“十里洋场”。它，是富人的天堂，穷人的地狱。生活在洋人乐园边的虹光村农民，与旧中国千千万万贫苦农民一样，过着饥寒交迫、穷途潦倒的苦难生活。

“十里洋场”的一角

虹光村解放前属江苏省青浦县。解放后区划作了调整，划为上海市新泾区，1958年7月郊区并县划归上海县。

从日伪时期起，从市区通往西郊的虹杨路，已是帝国主义的势力圈，沿途别墅林立，花园点缀，一派国中之国。在虹光村的东和东北面，有高尔夫球场、“六国领事馆”（简称600号）、跑马场，还有曾经担任过国民党市长吴铁城的花园以及舞厅等娱乐场所。据老年农民回忆，当时每逢节假日，这里十分热闹，不少洋人以及国内知名度很高的人物，都到高尔夫球场打球或舞厅跳舞，是“十里洋场”的重要一角。

一边是洋人的天堂，一边是苦难的农民。与洋人乐园毗邻的虹光村，居住着许多缺衣少食的贫苦农民。他们为了赚一点养家糊口

的零钱，忍辱去洋人边做苦工。当时大致有三种活计：一种是到高尔夫球场帮助背球^梗、拾小球，另一种去外国人别墅协助搞园艺，再一种帮助在花园中锄草。据毗邻高尔夫球场的田图自然村的潘复娣回忆，高尔夫球占地100多亩，那时她和母亲、弟弟三人，生活无着，为了帮助母亲分担家庭困难，她13岁就去球场帮助背球^梗。当时该村参加背球^梗的有20多人，致使大家无口饭吃，每天只能轮流去，一个月能去干10天已是算好了。清寒道的陆友根说，他从日伪时期到解放，一直在一家别墅中搞园艺，先后经历了^{美国}人、日本人和美国人三任主人，虽然一年到头辛勤干活，但除了自己生活外，也没有多余钱贴补家用。更多的人去花园帮助^{锄草打}短工，挣一点微薄的收入。

富地贫民村

虹光村在解放前有新陆、田泾河两保，有12个甲，13个自然村，242户农户，其中富农16户，占总农户的6.6%。在虹光村范围内，外乡地主占有大量土地，解放前仅虹桥地区二地主丁国祥在虹光收取的地租就有128亩。还有相当一部分城市居民在虹光村占有的风水地，因此，当地真正的贫苦农民占地很少。

据土改时田图、牌楼头两个自然村各阶层农民占有的土地分

析：(一)田图：27户，其中贫农13户、中农10户、富农4户。土地（包括宅基地、竹园）88亩，其中户均占有土地：贫农2.16亩，中农3.85亩、富农5.53亩（不包括在青浦县拥有的土地）。(二)牌楼头：19户，其中贫农6户、下中农5户、中农5户、上中农3户。土地119.23亩，其中户均占有土地：贫农2.94亩、中农5.87亩、上中农15.1亩。

贫苦农民占地少，加上当时作物单一，产量低，靠田出产的一点收入维持不了生活。当时虹光村种的作物，小熟主要是麦子和油菜，大熟种黄豆和棉花。麦子一亩收百把斤，黄豆一般年成每亩收80~100斤，好年成也不过收150斤左右，油菜籽60~80斤，棉花收籽棉50~80斤，由于单位面积产量极低，所以贫苦农民过的都是糠菜半年粮的日子。沈洪珍在解放前只有2亩土地，向虹桥乡丁介塘地主租了6.5亩地。当时一亩黄豆只收7.8斗（一斗十六斤），好年成也只不过收一石，但地租每亩要交5~8斗黄豆，这样起早摸黑一年做到头，交了租米后家里已无啥啥了。有一年，虹桥丁家塘的二地主丁国祥前来催租，因她家里实在交不出租，丁蛮不讲理，把她家里仅有的一些不值钱的衣物也抢去抵租。沈洪珍说，那个辰光日子真不好过，一年到头只靠喝些薄粥汤或只见菜不见米的菜饭维持一条命。她共生过4个孩子，由于贫病交迫，先后死去3个。沈洪珍老妈妈的家史，是虹光村许多贫苦农民的一个缩影。

在饥饿线上挣扎

虹光村的农民在地租、苛税、高利贷的逼迫下，生活贫困，不得不从其他方面寻找生活出路。

日伪时期，他们为了养家糊口，唯一的出路就是把命捏在手里，穿越封锁线贩米。当时在虹光村面端的横泾河上，日本人架了一道封锁线，隔绝了上海与外界的联系。城市居民靠一点质量很差的配给米难以维持生活，加上当时通货膨胀，伪币贬值，因此大米十分紧张，也非常值钱。在这种情况下，穿封锁线贩米成为当时一部分农民求生的唯一出路。紧挨封锁线的虹光村农民，绝大多数户冒命加入了这一行列。陆家堰的陶河弟，就因贩米穿封锁线被日本兵枪杀在封锁线上。在这条死亡线上，出现了一批“少年拼命郎”。王家巷的王国香，当时只有12岁，就跟着大人穿越日伪封锁线，背上面斗米，钻铁丝网、越封锁沟，远至松江凤凰山一带买米，到市区卖米，往返几十里，赚一点钱贴补家庭生活。牌楼头的陈锦涛，家庭清贫，他13岁时就随村里大人去青浦县买米贩。一次穿越封锁线时被日本人发现，他拼命逃，日本人在后面紧追不放，并把米袋戳碎，还在后面发出一阵狞笑。好在他当时还年小，所以才算保住了一条小命。

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的腐败政策使农民仍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虹光村的农民继续在饥饿线上挣扎，他们除了种田外，

还到处寻找养家糊口的生计。据塘家池、横泾桥、小乔里3个自然村调查，当时60户农户，有85%左右的农民编草鞋卖，30%多农户冬天靠贩柴卖维生，还有外出打短工。据徐宝根回忆：当时编草鞋卖也好生艰难。哪时当地水稻作物很少，编草鞋的原料要到嘉定南翔等地去购买，一个人一天只能编10来双，编好后要远到松江县的泗泾，嘉定县的真如、杨家桥以及本县的颛桥、北桥等地去卖，一天到晚跑穿脚底，要卖脱60双左右草鞋才能换回一斗米，减去成本，一天辛勤操劳赚不满一斤米钱。贩柴更是苦营生。鸡叫头边就起床，同村的农民结队西行，一般买柴要到松江县的泗泾朝西，挑回来后再到市区的法华镇（今江苏路、凯旋路一带）附近去卖，一次贩100来斤的柴只赚2、3升米。在漫漫长夜中，虹光村的贫民们饱尝了苦难生活的煎熬，盼望着出头日子的早点到来。

一九四九年五月，解放的炮声在江南大地上轰鸣。翘首盼解放的虹光村农民，个个兴高彩烈，终于迎了解放的曙光。

二、喜走合作化

上海解放后，长期在饥饿线上挣扎的虹光村农民，终于摆脱了旧社去架在他们脖子上的桎梏，在共产党毛主席的领导下，开始走上了新的人生道路。

1960年6月6日，毛泽东同志发出“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土地改革”的号召，6月底，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

法》。一场彻底摧毁封建土地制度的斗争在镇范围内兴起。1951年初，新泾地区的土地改革也全面开展了，这对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倡导的“耕者有其田”，盼望早日有自卫土地的虹光村广大贫苦农民来说，是一个极大的鼓舞。在旧社会饱尝生活艰难的贫农儿女陈锦涛、王国香、潘复娣等一批年青人，成了土地改革的积极分子。经过土改，过去靠租种地主土地、出卖苦力维生的贫苦农民，有了自己的土地。据牌楼头、田图两个自然村调查，当时贫农分到的土地很多，牌楼头户均分到土地5.55亩，田图户均分到土地5.03亩，其中有5户贫农分到原来属高尔夫球场的土地18.5亩。昔日洋人享乐的高尔夫球场，今日翻身农民成为该块土地的主人，个个兴奋异常，齐赞共产党、毛主席领导好。

农民的心愿

经过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和抗美援朝三大运动，农民的政治热情空前高涨，经济上要求尽快富裕起来、过上有吃有穿好日子的愿望十分迫切。农民有了自己的土地，当时虹光村面临的问题是，占主体地位的贫农、下中农要求摆脱贫困、走向富裕同缺资金、缺劳动力、缺生产技术，农业生产水平低的矛盾十分突出，迈不开发展生产的步伐。他们苦苦寻求着发展生产、勤劳致富的途径。

1951年12月，党中央公布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

的决议（草案）》在全国引起强烈反响。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的热流很快涌进了虹光村农民的心坎里。虹光村农民同全国亿万农民一样，千百年来一直单家独户劳动、生活，日子艰难。因此，对党提出的组织起来、互助合作、共同富裕的目标，既新奇又神往，增添了摆脱困难、走向富裕的信心。1952年初，新泾区举办互助合作骨干训练班，从此，农业互助合作运动在新泾区范围内有点到面地展开。

根据《决议》精神，发展农业互助合作运动，必须坚持自愿互利的原则，采取逐步前进的方式，第一步，建立在个体经济基础上，带有社会主义萌芽的集体劳动组织，即互助组。遵循这一原则，当时虹光村根据自己条件和群众意愿组织了两种类型的互助组，即临时互助组（季节性）和常年互助组（国定）。全村227户农户（不包括15户富农，组织临时互助组有22个，参加农户82户；常年互助组有15个，参加农户145户，分别占总农户的36.1%和63.9%。根据现在11个生产队的34户农户抽样调查结果，当时参加互助组完全自愿的有31户，其中贫农11户，下中农8户，中农10户；随大流的1户（中农）；迫于形势非自愿2户，其中贫农、中农各1户。调查数据表明，走互助合作道路，真实地反映了虹光村农民成为土地主人后要求勤劳致富的良好愿望。

在互助合作运动中，虹光村出现了一批热心搞互助合作的干部，奠定了尔后虹光村在农业合作化道路上开拓前进、共同富裕的基础。

南沈巷（自然村）的邵林福就是其中突出的一个。邵林福52年春联合6户农户组织一个常年互助组。为了巩固互助组，他与组员李进福分工协作，为互助组首先养了6头肉猪。为此，他每天到市区踏泔脚作饲料，不计报酬，由组员李进福负责喂养，以谢代工，卖猪所得的净收入作为互助组的共有资金，用以购置喷雾器等小型农机具。之后，又建造了金村第一只大粪池。邵林福互助组共有经济的发展，尽管当时还十分微小，微不足道，但对刚组织起来，希望尽快脱贫致富的农民来说，却看到了组织起来的希望之路。

“自发社”的崛起

1953年冬，党中央公布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这就是：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就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新泾区委和虹南乡党组织派出宣传员，到处张贴标语漫画，办起了墙报、黑板报，还演出沪剧、活报剧，用通俗生动的语言宣传群众，整个农村一片欢腾，充满活力。当年经历这一历史事件的虹光村干部、群众，回忆这段往事仍记忆犹新。他们高兴地说，总路线宣传时说的：“耕田不用牛，点灯不用油，楼上楼下，电灯

电话，吃蹄胖，穿新装”的美好生活，现除家里没有电话外，其他都已实现了。还有当年没有宣传到的家用电器，如电视机、收录机、电扇、电冰箱等，也进入农家落户。经过总路线的宣传贯彻，加快了农业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

1954年秋，新泾区的农业生产合作化运动已开始进入高潮，建立了8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初级社）。初级社实行土地入股、土劳分红，对农民颇有吸引力。虹光村当时在“办好互助组迎接合作化”的目标下，纷纷把就近的互助组联合组成联组，奠定办社的基础。据当年担任互助组长和联组组长的陆友根、邵林福、潘复娣、潘进发等人反映，当初为啥要求参加农业合作社，因为互助组存在着分散经营与集体劳动的矛盾，有一些难以克服的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组员之间往往在晴天时抢棉田松土，争着先锄自己的田；二是等价交换原则难以体现，由于当时农户土地占有和劳力多少强弱不匀，换工相互交换困难，一般农户也无力支付工钱；三是缺乏共有资金，组织起来的优越性体现不充分。这样对相当一部分互助组的巩固就带来了困难。初级社实行土地入股，统一经营，按土劳分红（一般土地40%，劳酬60%），属半社会主义性质，与互助组相比，可以解决分散经营与集体劳动的矛盾，农业生产力提高，有明显的优越性，因此，多数农户有参加农业合作社的强烈愿望。但是，正当农民办社心切的时候，上级采取了“全力巩固，坚决收缩”的办社方针，抑制了广大农民办社的积极性。在这种形势下，

虹光村牌楼头、王家巷两个“自发社”（群众称野鸡社）就赫然而生。

牌楼头农业合作社第一任主任潘进发回顾说，他们自发办社主要看到了组织起来的优越性。一九五四年他们互助组组员的大小熟都获得丰收，又看到农业合作社比互助组还要好，所以增添了办社的积极性。同年秋，他与潘友余、李顺余等人商量，联合18户农户办了牌楼头农业合作社，并在菜兰上刷上了“牌楼头农业合作社”的牌子。当时乡、区领导嫌我们社缺少骨干，所以没有批准。上级不批，我们自己就办起来了，成为新泾区第一个“自发社”。区里看着不得不办，就个别批准了。办社第一年（1955年），农业社就显示了旺盛的生命力，农业又获丰收，年终分配每个劳动日单价达2.65元，潘进发夫妻年收入超过1000元。毗邻的陈家塘（自然村）农民，看到集体化力量大，金村9户农户有7户加入了牌楼头农业社。牌楼头自发社的崛起，更鼓舞着群众办社的积极性。王家巷贫农王国香对乡里干部说：“你们不同意，我们叫宝北乡领导”。为此，他先后数次到宝北乡小浜浪合作社去学习取经，终于也办起了一个“自发社”。

1955年4月，新泾区委作出处理王家巷“自发社”的意见送到乡里，“能说服的说服回去，否则加强领导”。虹南乡领导出于对王家巷合作社的同情，支持办下去。区委出于无奈，给王家巷合作社起了一个“合作组”的桂冠。但王家巷合作社的群众不

顾这些，宣布当天，就在自己的莱兰上写上“王家巷农业生产合作社”10个醒目的大字。

“批示”促高潮

1955年10月，新泾区委干部李贴钩同志对虹南乡农业合作化情况，写了一份题为《机会主义的邪气垮下台，社会主义的正气升上来》的调查报告。那时全国农业合作化运动正由春天的“全力巩固，坚决收缩”的低潮转向农业合作化运动的高潮。毛泽东主席对虹南乡的调查报告，写了一段很长的批语：“——几千万的农民群众行动起来，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实行合作化。到编者写这几行的时候，全国已经有6000万以上农户加入合作社了。”“这一年过去，社会主义的胜利就有了很大的把握了。”毛主席在《中国农村社会主义高潮》一书中对农业合作化所作的许多批示，对当时渴望摆脱贫困，通过互助合作走向富裕的农民来说，无疑是一种催化剂，使全国农业合作化运动迅速进入高潮。

在毛主席批示的调查报告中的提到的牌楼头、王家巷两个“自发社”的社员们，更是兴高彩烈，奔走相告：毛主席批准我们办社了。这一热浪吹遍了虹南乡和新泾区的村村户户，虹光村农业合作社也从原来的2个发展到11个，入社户数207户，占总户的86.6%

农业合作化高潮带来了生产高潮。楼当时解放人民公社94个农业合作社的主要作物产量，同解放前、单干、互助组几个不同时

期比较：

单位：市斤

产 量 时 期	名 称	水 稻 (单季晚稻)	三 麦	棉 花 (籽棉)	大 白 菜	洋 山 芋
解 放 前		400	106	69	2400	1300
单 干		412	112	77	28606	1316
互 助 组		484	124	97	3133	1400
初 级 社		635	182	176	3960	1740

以上比较表明，农业合作社比单干、互助组时有明显的优越性。当时正可谓天时、地利、人和，广大农民对农业合作化道路充满信心，政治热情和生产积极性一并发挥，使农村面貌有了改观。1956年1月，党中央又提出了1956年到195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即四十条。这个纲要向农民提出了实现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具体计划和发展农业的长期奋斗目标，也描绘了我国农村繁荣幸福的明天，使农民更清楚地看到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宽广前景。

从1956年春到1958年秋，虹光村的农民跟着全国农业合作化的发展步伐，一步一步向前迈进，从高组社进尔到人民公社。

三、变革中的挫折

虹光村在农业互助合作运动的短短几年中，经历了从互助组、初组社到高级社，这几个阶段农村生产关系的变革，真实地反映了农民的心愿，群众积极性很高，使农业生产力不断提高，农民生活得到改善，大大增强了农民走互助合作、共同富裕道路的信心和决心。因此，1958年秋，当党中央、毛主席发出大办人民公社的号召时，虹光村农民满怀早日进入共产主义、尽快过上富裕生活的良好愿望，敲锣打鼓欢庆人民公社的建立。

虹光村所在地的解放人民公社，建立于1958年10月1日，时逢建国9周年，那年，恰逢又是一个农业丰收年，因此，在庆祝建立人民公社时，又同时欢庆建国9周年和农业丰收年，用当时干部、群众的话来说，是一个难忘的“三庆日”。

农村人民公社的建立，使农业合作化运动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创办人民公社的好关，一是使它在更大的范围内组织生产活动，开展农田基本建设，使路、河、渠、田配套，奠定农业现代化的基础。二是把工、农、商、学、兵联成一体。在一定的范围内开展经济、政治、文化教育活动，有利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三是为发展农村工业和第三产业，全面振兴农村经济创造了条件。那时，虹光村群众对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几个发展阶段有一句生动的比喻：单干是独木桥，人过独木摇又摇；互助组是木板桥，相互帮助朝前跑；合作